

#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4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。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以书面、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朝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为贯彻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更好地在当地开展经营、承接项目、拓展市场，提高公司产品在该地区的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，同意公司设立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特此公告。

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2年1月5日